

活石新約聖經註釋

簡體字合訂本

作者：馬唐納

版次：二 七年一月簡體字修訂版

(前版三次印行)

出版：活石出版有限公司

© 版權所有

ISBN 962-8385-11-9

請從發行人訂購：

活石福音書室

香港尖沙嘴郵箱91855號

網頁：<http://www.livingstone.com.hk>

電郵：retail@livingstone.com.hk

Believer's Bible Commentary, New Testament

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

Author: William MacDonald

Edition: Revised Edition, January 2007

(First Edition in Three Printings)

Published by Living Stone Publishers Ltd.

Simplified Chinese Script Edition by Permission

Copyright by William MacDonald

ISBN 962-8385-11-9

Please order from distributor:

Living Stone Bookshop

P. O. Box 91855, Tsimshatsui, Hong Kong.

Homepage：<http://www.livingstone.com.hk>

E-mail：retail@livingstone.com.hk

坏)，便是会被贼人偷去。耶稣说真正不会亏损的投资是积攒财宝在天上。

六21 这个崭新的财富政策是基于一个原则——你的财宝在那里，你的心也在那里。如果你的钱财在保险箱，你的心和渴望也会在那里；如果你的财宝在天上，你的兴趣便会集中在天上。这教训迫使我们去看耶稣所说的是否真的祂的意思。如果是的话，我们就要面对这个问题：「我们如何处理地上的财富？」如果不是的话，我们便要面对另一个问题：「我们怎样处置这本圣经？」

十五·身上的灯（六22,23）

耶稣知道，祂的跟从者很难会认为祂与传统相违的教训——关于将来的保障，是可行的。所以祂用人的眼睛作比喻，教导关于属灵眼光的事。祂说眼睛是身上的灯。透过眼睛，身体才能接收光，才能看得见。眼睛若亮了，全身就充满光明；眼睛若昏花，视线便模糊不清。里头没有光，却只有黑暗。

可以这样应用：明亮的眼属于动机纯正的人。这些人只渴慕神喜悦的事。明亮的眼也属于那些愿意完全接受基督教训的人。这些人的生命充满了光。他们相信耶稣的话，轻看地上的财富，积攒财宝在天上，也知道这是惟一真正的保障。另一方面，昏花的眼属于那些企图活在两个世界的人。他不想失去地上和天上的财富。对于他们来说，耶稣的教训显得不实际也行不通。他们因为充满黑暗，便看不见清晰的指引了。

耶稣加了一句：你里头的光若黑暗了，那黑暗是何等大呢！换句话说，如果你知道基督不许人以地上的财宝作保障，却违返祂的心意行，那么，你便没有遵行祂的教训，这教训便成了黑暗——是很厉害的灵里瞎眼。你不能看见真正的财富。

十六·你不能既事奉神又事奉玛门（六24）

这里用主人和奴隶的关系来说明不可能既为神而活，又为钱财而活。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。一个人不免要从神和玛门中选出忠心和顺服的对象。二者互相排斥，故此必须从中选出一个作主。要末我们以神为首，摒除物质的辖制，要末为短暂的事物而活，拒绝神在我们生命的工作。

十七·不要忧虑（六25~34）

六25 这里耶稣把我们带到衣食的问题上。问题不在于今天吃多少穿多少，而是从现在开始，直到十年、二十年、三十年后吃什么和穿什么。这种对将来的忧虑是罪，因为否定了耶稣的慈爱、智慧和全能，暗示神并不看顾我们。而且，也暗示神没有能力供应我们所需，否定神的能力。

这种忧虑使我们把最好的精力用来寻求生活上的满足。然后当我们醒觉的时候，我们的生命已经耗尽，结果便错过了我们被造的主要目的。神不会按自己的形象创造只会吃喝的人，这样的人是何等低层次。我们活着为要去爱、敬

拜和事奉神，并且在地上彰显祂的心意。我们被造的身体是要作奴仆，而不是作主人。

六26 从天上的飞鸟的描述说明神看顾祂的受造物。这些飞鸟教我们知道根本不用忧虑。它们不种也不收，但神尚且养活它们，更何况我们在神创造之中，比飞鸟贵重得多。我们可以肯定神必照顾我们所需。

可是我们不当从而作出不必工作以维持生计的推论。保罗提醒我们：「若有人不肯作工，就不可吃饭。」（帖后三10）我们也不应认为农夫播种、耕作和收成是错误不当的事。他们必须这样工作，来供应他们的需要。耶稣在这里是禁止积存谷仓，不倚靠神而凭自己的力量来保障将来（在路加福音十二章16至21节中，耶稣以财主的故事谴责这种行为）。读经会出版《每日灵粮》简洁地总结本节：

简括而言，如果低层次的受造物没有刻意去经营，神尚且养活它们，那么，如果受造的人积极经营，神就更加会养活他们了。

六27 为明天忧虑不独对神不尊重，而且一点用处也没有。主用一个问题带出这点：「你们那一个能用思虑，使身量多加一肘呢？」矮子为自己的身裁忧虑，也不能使自己增高十八吋。相对而言，与其忧虑明天一切所需，倒不如积极勇敢面对，这才是轻省的做法。

六28~30 主跟着提到不合理的忧虑——为将来不足够衣裳而忧虑。野地

里的百合花（可能是野生的白头翁）不劳苦也不纺线，却比所罗门的王族衣裳好看得多。野地的花，生命短促消逝，过不久便被人当作柴火，丢在炉里，但神尚且让它们穿上优雅的衣服，那么，神必定会看顾敬拜和服事祂的子民。

六31,32 结论是我们不应耗尽生命，为将来拚命追求衣食。未得救的外邦人疯狂寻求囤积物质，仿佛衣食便是整个生命。可是，基督徒却不应如此，因为他们有一位天上的父，祂知道他们的基本需要。

如果基督徒以满足将来一切需要为目标，他们便会把所有时间和精力放在积蓄财富上。但他们总得不到完全的安全感，因为市场倒闭、通胀、灾难、长久的顽疾、瘫痪性意外等的危机都层出不穷。这意味着神得不到祂应当从子民得到的服事。他们被造和归主的真正目标便失落了。本来男人和女人是有属神的形象，应该抱有永恒的价值在地上生活，现在却为地上无把握的将来而活了。

六33 于是，主便与祂的跟从者立约。实际上祂说：「如果你们把神喜悦的事放在生命中的首位，我便保障你将来所需。如果你们先求祂的国和祂的义，你便永不缺乏生活所需。」

六34 这是神的「社会保障」计划。信徒的责任是为主而活，以坚定的信心确信神必看顾我们的将来，供应我们所需。我们每天的工作只为供应日常所需，其余时间和精力便投身主的事

工。神叫我们只管每天好好活着：明天自有明天的忧虑。

十八·不要论断（七1~6）

这部分紧接着主对于地上财富的教训，讲述论断的事。这两个主题的关系十分重要。基督徒即使能摒除一切恶习，却容易批评富有的基督徒。相反，基督徒对工作严谨，以供应家里将来所需，往往却忽略了前章提到耶稣的教训。由于没有人完全凭信心过活，这样的批评很难杜绝。

不论断别人的命令涉及下列范围：我们不应论断别人的动机；只有神知道人心里的动机；我们不应以貌取人（约七24；雅二1~4）；我们不应论断那些对事物（没有清楚对错界限的）顾忌又踌躇不决的人（罗一四1~5）；我们不应论断别的基督徒的事奉（林前四1~5）；再者，我们不应恶意中伤论断别的信徒（雅四11,12）。

七1 有时候，有人会误解主的话，说要禁止一切的判断。不论发生什么事，他们只会虔诚地说：「你们不要论断人，免得你被论断。」可是，耶稣并没有教我们作是非不分的基督徒。祂从来没有叫我们废弃发表意见或辨别的能力。新约中有许多事例都作出对别人的情况、行为或教训的合理判断。再者，主吩咐基督徒要在几方面作决定，分辨好坏或好与最好的。其中包括下列：

1. 当信徒间出现纠纷，要由教会中能够决定事情的人来解决（林前

六1~8）。

2. 本地教会判断信徒的严重罪恶，并且采取适当的行动（太一八17；林前五9~13）。
3. 信徒要用神的话来判断教师和传道人的道理（太七15~20；林前一四29；约壹四1）。
4. 基督徒当遵行保罗在哥林多后书第六章14节的吩咐，要辨明谁是信徒。
5. 教会中的人必须判断谁有足够的资格当长老和执事（提前三1~13）。
6. 我们必须辨明谁是不守规矩的、懦弱的、软弱的等，并且按圣经的指引教导他们（例如帖前五14）。

七2 耶稣警告说，不义的论断会遭受同样回报：「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，也必怎样被论断。」种什么就收什么的原则适用于所有人类的生活和事务。马可把这原则引伸在我们对神的话的应用上（可四24），而路加把原则引伸到慷慨施舍的道理上（路六38）。

七3~5 耶稣揭露我们喜欢从别人身上找小缺失，而忽略自己的同样缺失这种天性。祂故意夸大情况（采用夸张的叙述）来使我们明白这点。人眼中有梁木却常常看到别人的眼中有刺，他甚至注意不到自己的情况。如果我们有更大的缺失，却奢望能帮助别人改正他的缺点，就实在太荒谬了。我们必须先纠正自己的缺失，才去批评人家。

七6 第6节证实耶稣并不禁止所有的判断。祂警告门徒，叫他们不要把圣物给狗，或者把……珍珠丢在猪前。按摩西律法，狗和猪是不洁的动物。把两种动物用在这里，是用来轻蔑邪恶的人。假如我们碰上邪恶的人，他们以轻蔑的态度对待圣洁的真理，并且诋毁和攻击我们传讲关于基督的事，我们便不必继续与他们谈论福音。继续坚持只会使犯罪的人承受更多的谴责。

不用多言，要分辨这些人需要属灵的洞察力才行。或许这就是接着的经文讲论祷告一题的原因；我们可以借祷告求智慧。

十九·不继祈求、寻求、叩门

(七7~12)

七7,8 如果我们以为凭着自己的力量便可实践登山宝训，就不是真正明白救主呼召我们，赋予我们的生命是带有超乎自然的特质。这种生命的智慧和能力，必须从上而来。所以，我们得到邀请，向神祈求，而且不断祈求；向神寻找，而且不断寻找；叩门，而且不断叩门。若有人热切地祈祷，寻求基督徒生命的智慧和能力，神就必会把这些东西赐予那人。

如果单把第7和8节抽出来，不按上文下理解释，这两节便好像是信徒的支票，我们求什么也可以得着了。可是事实并非如此。这两节经文必须按上文下理和借着祈祷认识整本圣经的教训，方可解释明白。故此，看似不合理的应许其实是受其它篇章的经文所限制的。例

如，诗篇六十六篇18节，我们学习到祷告时必须是在生活上没有未承认的罪。不过，基督徒必须凭信心（雅一6~8），顺服和按神的旨意祷告（约壹五14），祷告必须是真诚的（来一〇22上）和不住的（路一八1~8）。

七9,10 基督徒的祷告若符合以上准则，便会有足够的信心，相信神必聆听和回答。这种确定是基于神——我们的父——的性情。在人的立场而言，我们知道儿子求饼，他的父亲不会给他石头。倘若儿子求鱼的话，父亲也不会给他蛇。地上的父亲既不会欺骗饥饿的儿子，也不会给他那些会引致他疼痛不适的东西。

七11 耶稣的讨论从较小讲到较大的。如果人间的父母以最好的东西赐给他们的子女，在天上的父就更会把好东西赐给祂的儿女。

七12 我们可以立刻把这节与上一节连系起来：由于我们的父把好东西给我们，我们应当效法祂，善待别人。要察验我们所作是否对别人有益，可以把自己代入对方，想想自己是否愿意接受这样的对待。在耶稣时代至少一百年前，希列拉比发表过「金律」（指本节经文）的负面说法。可是，耶稣却以正面的用语讲述这种规律，一反被动的规范，而变成积极主动地热爱这种待人接物的态度。基督信仰不是一味的戒除罪恶；乃是积极正面地行善。

耶稣说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，即是说它简括了摩西律法中的道德教训

和以色列先知的著作。旧约要求的义成就在得救的信徒身上，他们是靠圣灵行事的（罗八4）。如果世人都遵守这节的教导，国际关系、国家政治、家庭生活 and 教会生活便会出现很大的改变。

二十·窄路（七13,14）

主警告说，作基督门徒要进的门是窄的，路是难的⁹（和合本作「小的」）。不过，那些忠心跟从祂的教训的人，会找到丰盛的生命。而另一方面，就是宽的门——自我沉溺享乐的生活。这种生活的结局是灭亡。经文不是在讨论灵魂的失去，而是指无法按存在的目的而生活。

借着描写两条道路和两种结局，这两节经文可以应用在福音上。宽的门和大的路通往死亡（箴一六25），窄的门和难走的路通往永生。耶稣是那道门（约一〇9），也是道路（约一四6）。不过，即使可以把经文应用在福音上，但其意思是针对信徒的。耶稣在说，跟从祂的人要有信心、操守和耐性。可是，难走的路是惟一有价值的。如果你选择容易走的路，虽然你会有许多同路人，却失去了神为你预备最好的东西。

二十一·你从他们的果子便认出他们（七15~20）

七15 关于作真门徒的严格要求已经教过了，可是仍有假先知存在。他们选择宽的门和容易走的路，把真理冲淡。司布真用比喻说：「冲淡到连用来替病弱的蚱蜢熬汤也觉索然无味。」这

些人披着羊皮声称替神说话，外表仿如真信徒。可是，里面却是残暴的狼，即是说，他们其实是不信的人，专门攫食不成熟、不稳定和容易受骗的信徒。

七16~18 这几节教导如何认出假先知：凭着他们的果子，就可以认出他们来。他们放纵的生活和破坏性的教训使人认出他们来。一棵树或植物能按自己的本质结出果子来。荆棘不能结葡萄，蒺藜不能结无花果。好树结好果子，坏树结坏果子。这个原则在现实世界和属灵世界中都是真实合用的。对于那些声称自己替神说话的人，我们应该以神的话去试验他们的生命和教训：「他们所说的若不与此相符，必不得见晨光。」（赛八20）

七19,20 假先知最后必被丢在火里。假教师和先知的下场是「速速的灭亡」（彼后二1）。凭他们的果子便可认出他们了。

二十二·我从来不认识你们（七21~23）

七21 主耶稣跟着警告那些假称已认祂为救主，却未曾悔改得救的人。称呼耶稣为「主阿，主阿」的人，不能都进天国。只有那些遵行神旨意的人，才能进天国。遵行神旨意的第一步是相信主耶稣（约六29）。

七22,23 当审判那日，有许多非信徒站在基督面前（启二〇11~15），诉说自己曾奉神的名传道、赶鬼、行许多异能。可是，他们无论怎样郑重声明，

也是枉然无用。耶稣要明明的告诉他们，祂从来不认识他们。

这些经文让我们知道不是一切的神迹都出于神，也不是所有行奇事的人都得到神的认可。神迹不过是指能行出超自然的能力。这种能力可以来自神或出于撒但。撒但可以授权他的差役，让他们暂时赶走邪灵，为要制造假象，使人以为神迹是出自神的。他不会使他的国分裂，只不过为将来设下更厉害的圈套，进行攻击吧了。

二十三·把房子建在磐石上（七24~29）

七24,25 耶稣用了一个比喻来结束祂的宝训，内容是关于顺服的重要。单单听这话并不足够，我们必须实行。门徒听见耶稣的吩咐就去行的，好比一个聪明人把房子盖在磐石上。他的房子（生命）有坚固的根基，即使遇着雨淋、水冲、风吹，也不倒塌。

七26,27 凡听见耶稣的话而不去行的，好比一个无知的人，把房子盖在沙土上。这人的房子经不起风吹雨打，遇上雨淋、水冲、风吹，他的房子便倒塌了，因为根本没有坚固的根基。

跟从登山宝训而活的人，世人会称他为傻子。可是，耶稣却称他为聪明人。世人认为聪明人是凭眼见的过活，为现在而活。不过，耶稣却称这种人是无知的人。用聪明的建筑者和无知建筑者来解释福音，是恰当不过的。聪明的人把信心建基在磐石上，即基督耶稣，认祂为主为救主。无知的人拒绝悔改，

并且拒绝耶稣作惟一可以得救恩的盼望。不过，这里的比喻其实是针对基督徒是否行道，着眼点越过救恩的事。

七28,29 当我们的主讲完了这些话，众人都希奇他的教训。假使我们读完登山宝训，而不为其革命性的教训感到希奇，我们便仍未掌握其要义了。

神的子民认识到耶稣的教训和文士的教训有所不同。祂的说话带有权柄；文士的教训却毫无力量。祂的教训是一把声音；文士的教训却不过是回响吧了。詹姆森·霍石·鲍尔朗这样评论说：

耶稣的教训带有神的权柄，就好象颁布律法的人、解释律法的人和审判官。祂的教训发出光亮，文士的教训简直是望尘莫及。¹⁰

伍·弥赛亚施行大能的奇迹和恩典并众人的反应（八1~九34）

从第八至十二章，主耶稣向以色列国摆出确实的证据，证明祂实在是旧约先知所预言的弥赛亚。例如，以赛亚书曾预言弥赛亚能开瞎子的眼，医治瘸腿，和使哑子唱歌（赛三五,6）。耶稣应验了一切的预言，证实祂是弥赛亚。如果以色列人翻查经卷，应当不难认出耶稣便是基督。可是，瞎眼的没有比他们更看不见的了，竟认不出耶稣来。

这几章是以主题记录事情，而不是按时间顺序记录的。主的信息并没有完全记下来，只是按圣灵的引领抽取一些

事情来记录，为要描绘救主生平中的一些主题。下列是这几章所述的：

1. 基督对疾病、邪灵、死亡和自然界的事物握有绝对的权柄。
2. 基督对于跟从祂的人，掌有他们生命的绝对主权。
3. 以色列国日益抗拒耶稣，尤其是宗教领袖。
4. 个别的外邦人已准备好接受救主。

一· 洁净长大麻风的能力（八1～4）

八1 虽然耶稣的教训有激进和极端的一面，但却带有极大的能力——竟然能使许多人跟着他。真理是可以验证的，即使人们未必喜欢真理，却无法把它忘掉。

八2 一个长大麻风的人来拜耶稣，忧伤地请求耶稣医治他。他相信主能够治好他；而真正的信心从不落空。大麻风反映了罪的景况，因为麻风病惹人厌恶、有破坏性、容易传播，而且有时是治不好的。¹¹

八3 长大麻风的人不可被人碰着，因为他会传染病菌给别人。对于犹太人来说，接触这些人使他们在礼仪上不洁，不配与以色列民一同敬拜。可是当耶稣伸手摸那个长大麻风的人，并说出医治的话，那人便立刻洁净了。我们的救主有能力洁净罪污，使人得洁净，成为有权受敬拜的人。

八4 在马太福音中，这是耶稣第一次吩咐不可告诉人所行的神迹，或者告诉别人所看见的事（参看九30；一二16；一七9；可五43；七36；八26）。也许祂察觉到许多人只想反抗罗马的奴役，推举祂为王。然而祂知道以色列尚未悔改，他们拒绝祂在属灵上的带领；祂也知道自己必须先上十字架。

根据摩西律法，祭司也是个医生。当长大麻风的人得洁净后，他便当奉上礼物见祭司，让祭司在众人面前宣布他已得洁净（利一四4～6）。由于长大麻风的病人甚少痊愈，这个得洁净的麻风病人显得十分异常，也引起了祭司的注意，要查察弥赛亚是否已经显现。当然，我们读不到如此的反应。耶稣叫那麻风病人在这事上要遵守律法。

这个神迹清楚含有属灵的意思：弥赛亚已来到以色列，并施行能力医治这国的疾病。这个神迹是祂身分的一个证明。然而，以色列尚未准备好迎接她的拯救者。

二· 治好瘫子的能力（八5～13）

八5,6 这里介绍一个外邦的百夫长，他的信心正好与犹太人的抗拒成为对比。以色列不认她的王，但受轻蔑的异教人却认耶稣为王。百夫长是罗马的军官，掌管约一百人，在迦百农和附近地方驻守。他来到耶稣那里，为受着瘫痪之苦的仆人寻求医治。这种感情十分罕有——大部分军官不会这样为仆人设想。

八7~9 当主耶稣答允探望重病的仆人，百夫长显出他的信心是何等真实和有深度。他说：「你到我舍下，我不敢当。其实你不必这样做，因为只要说一句话，便可医治他了。我知道你有权柄。我听从上司的命令，也向我下属发出命令。他们毫不犹豫便服从我。你话语的能力不知比我的大多倍，能够医治我仆人的疾病！」

八10~12 耶稣希奇这外邦人的信心。耶稣说过两次感到希奇，这是其中一次；另一次是对犹太人的不信感到诧异（可六6）。祂在以色列的选民中，没有遇见过这么大的信心。祂再指出，在祂将来的国里，世界各地的外邦人会聚集一堂，与犹太族的先祖共享相交之乐，而本国的子民将会被赶到外边黑暗里去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。本国的子民生于犹太族，称自己认识神是王的人。可是他们并非真正悔改归回。今天，这个原则仍然适用。许多在基督教家庭出生和长大的儿童将会在地狱里灭亡，因为他们拒绝基督。相反，在森林出生的野蛮人却可享天上永远的荣耀，因为他们相信福音的信息。

八13 耶稣对百夫长说：「你回去罢！照你的信心，给你成全了。」信心的赏赐与对神性情的信靠成正比的。虽然耶稣与那仆人相离还远，可是那仆人立刻就好了。我们也可以从中看见基督在今天的事工。虽然祂现在没有亲身同在，但却能医治没有特权的外邦人，救他们脱离罪的瘫痪。

三·医治热病的能力（八14,15）

耶稣进了彼得的家，看见他的岳母害热病躺着。耶稣把他的手一摸，热就退了。一般来说，发烧会使人十分虚弱，但耶稣的医治却即时有效，而又那么完全，使彼得的岳母能够起来服事祂——为救主对她所作的表示感激。我们应当效法她，当我们得医治的时候，要更新奉献的心和以充沛的精力事奉神。

四·制服污鬼和医治各种疾病的能力（八16,17）

晚上的时候，那时已过了安息日，人们带着许多被鬼附的人涌到耶稣跟前。这些可怜的人，他们的身体住了邪灵，又被邪灵控制着。他们常常显示出有超乎人类的知识和力量，但有时候却受苦痛。他们的行为好象疯狂的人，但做成他们这样的是邪灵，而不是他们的肉身或精神上出了问题。耶稣只用一句话，就把鬼都赶出去。

祂又治好了一切有病的人，应验以赛亚的预言：「祂代替我们的软弱，担当我们的疾病。」（赛五三4）第17节经常被信心治病的人使用，说耶稣的救赎包括医治，信徒可以凭信心得肉身的医治。可是，神的灵在这里引用以赛亚的预言，是要引证耶稣在地上能使人得医治，而不是指十字架的工作，可以医治人的疾病。

从这章我们看见下列四种神迹：

1. 基督在现场医治了犹太藉长大麻风的人。

2. 基督从远处医治了百夫长的仆人。
3. 耶稣在彼得家里医治了他的岳母。
4. 耶稣在现场医治所有被鬼附和有疾病的人。

盖伯林认为这可喻作主的事工归为四个阶段：

1. 基督首次降临的时候，向祂的以色列民传道。
2. 耶稣不在地上时，是外邦人时代。
3. 耶稣第二次降临时，祂会进到屋内，与以色列人重整关系，医治锡安重病的女儿。
4. 千禧年时，所有被鬼附和患病的人都得着医治。¹²

这种对耶稣借神迹逐步教导的分析，应当引起我们注意，使我们更明白神圣的圣经中所蕴藏的意思。可是，我们千万不可极端地采取这种解经方法，硬把经文的意思歪曲。

五·人的拒绝的神迹（八18～22）

我们看见基督向疾病和邪灵施行权柄。只有当祂亲自与人接触，才会遭到拒绝——人的拒绝的神迹。

八18～20 当耶稣准备由迦百农横过加利利海到东岸去，有一个十分自信的文士上前请求耶稣让他一路跟从祂。主的答复带有挑战性，祂叫那文士衡量代价——要过舍己的生活。「狐狸有

洞，天空的飞鸟有窝，人子却没有枕头的地方。」在耶稣公开传道的生涯中，祂没有自己的居所。当祂在一些地方受到欢迎，被邀作客，祂才有地方睡觉。祂的话语似乎带属灵的意味：世界不会给祂真正和长久的居所。祂肩负着使命，直至责任完成，方可休息。同样，对于祂的跟从者来说，世界并非他们安歇之所——或者，至少世界是不应当成为他们安歇之所的！

八21 又有一个出于善意的门徒表示愿意跟从耶稣，但他有更重要的事要先办：「主阿，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。」在这事情上他的父亲有没有死根本分别不大。从他自相矛盾的说话中便可见他真正的问题：「主阿，我先。」他看重自己多于看重基督。其实，埋葬自己的父亲是完全正确的事。不过，如果把这件重要的事看得比救主的呼召更为重要，就不应当了。

八22 耶稣当时回答他说：「你首先的任务是跟从我，任凭属灵的死人埋葬那肉身的死人。未得救的人可以作这事。可是，只有一件事，是你单单可以作的。把你生命中最好的东西，献给那真正永远长存的吧。不要把你的生命浪费在毫不重要的事上。」我们不知道这两个人当时如何反应。不过，这里强烈暗示出，他们为自己在世上预备了舒适的地方，把他们的生命投资在次好的东西上。我们责备他们以先，当细想耶稣在这篇章明确地向两个门徒所说的话，省察自己的光景。

六·驾御大自然的能力（八23～27）

加利利海常常因为突然而来的暴风，汹涌翻腾。狂风由北面吹袭约但河谷，经过狭谷时风势加速。当暴风抵达海面，海面匆匆不平，使航行的船只十分危险。

这时，耶稣坐的船由西面横过东面。暴风降临时，祂正在船上睡着了。门徒十分害怕，叫醒了耶稣，慌张地求祂帮助。他们相信耶稣能够帮助他们。耶稣责备他们信心微弱后，便斥责风和海。风和海大大的平静了，他们便希奇竟然连大自然也听从这卑微的乘客。他们对在船上的创造者和宇宙的掌权者如此小信！

所有的门徒早晚要面对风暴。有时，我们仿佛会被风浪卷去。但耶稣在船上说的话使人何等的安慰。「有天地海的主人在船上，没有水可以淹没船只。」除了主耶稣，没有人能象祂可以抵御生命的风暴。

七·耶稣医治两个被鬼附的人（八28～34）

八28 加利利海的东边是加大拉人的地方。¹³耶稣到达了，遇到两个不寻常的人，他们被极其凶猛的鬼附着。这些鬼附的人住在山洞般的坟墓里，因为他们十分凶猛，所以路经此地的人都感到十分危险。

八29～31 当耶稣走近那些污鬼的时候，他们喊着说：「神的儿子，我们与你有什么相干？时候还没有到，你就

上这里来叫我们受苦么？」他们知道耶稣是谁，也知道耶稣最后会毁灭他们。他们的神学比现代的自由派更准确。他们感到耶稣会把他们从人身上赶走，便央求祂打发他们进入附近吃食的一大群猪。

八32 很奇怪，耶稣竟然应允他们。但为何满有权柄的主会答应污鬼的请求？为要明白祂的行为，我们必须先记着两件事。第一，污鬼不愿意脱离肉身，想仍住在人的身体内。如果不可能的话，他们也希望住在动物或其它受造物内。第二，污鬼不想灭亡。如果耶稣只是把他们从那些疯子中赶出，他们便会对附近的人构成威胁。如果让他们进入猪群，便可避免他们进入其它人的身体，于是把他们破坏性的力量转移向动物。主毁灭他们的时间尚未到。污鬼一进入猪群，全群猪便忽然闯下山崖，投在海里淹死了。

这件事说明污鬼的最终目的是要毁灭，也说明那两个人体内的污鬼十分可怕，能够毁灭二千只猪（可五13）。

八33,34 放猪的人跑进城去，把发生的事告诉人。结果合城的人迎见耶稣，央求他离开他们的境界。在这事上，耶稣就给人批评，说不应屠杀猪群。人们又叫祂离开，因为祂看人的价值比动物珍贵。如果这些加大拉人是犹太族，他们是不能养猪的，因为不合法。不过，不论他们是不是犹太人，他们也应当受责备，因为他们竟视猪群比两个被鬼附的人得医治还重要。

八·赦罪的能力（九1~8）

九1 由于受到加大拉人的拒绝，救主便横过加利利海，到了迦百农。自从拿撒勒人要设计陷害祂，迦百农便成了祂自己的城（路四29~31）。祂在这里施行各种大能的神迹。

九2 有四个人抬着一个躺在粗糙的褥子上的瘫子来见耶稣。马可在记述中告诉我们，因为人多挤拥的关系，他们拆了房顶，把瘫子缒下去，放到耶稣面前（可二1~12）。耶稣看见他们的信心，就对瘫子说：「小子，放心罢！你的罪赦了。」注意耶稣说祂看见了他们的信心。信心促使那四个人把病人带去见耶稣，那病人的信心使他得到医治。我们的主首次以宣布赦罪，作为对这种坚定信心的赏赐。这个伟大的医生在医治疾病前，先除去病因；祂先赐下极大的祝福。这使人疑惑，究竟基督曾否不给予救恩而医治人。

九3~5 有几个文士听见耶稣赦免瘫子的罪，心里便认为祂在说亵渎不敬的话。由于只有神能赦罪——他们这样想就肯定他们是不会接受耶稣是神了！全知的主耶稣知道他们心里所想，便责备他们心里怀着恶念不肯信神，然后又问他们，或说「你的罪赦了」，或说「你起来行走」，那一样容易。其实说任何一句都容易，但两者之中那个较容易作成呢？对于人来说，两者都不可能作成，不过第一个吩咐的后果是看不见的，而第二个吩咐的效果却能即时辨明。

九6,7 耶稣为要告诉文士祂在地上有赦罪的权柄（他们也应当尊祂为神），祂屈尊再行一个他们看得见的神迹。祂转向对瘫子说：「拿你的褥子回家去罢。」

九8 众人看见那瘫子拿着褥子回家，产生了两种情绪——害怕和惊讶。他们害怕，因为他们亲眼目睹超自然的神迹。他们归荣耀与神，因为他将这样的权柄赐给人。可是他们完全错过了这个神迹的要义。瘫子看得见的医治，是要确定他的罪得了赦免这眼看不见的神迹。他们应当从中明白到，所见证的并非神赐权柄给人，而是神以人子主耶稣基督出现在他们中间。可惜他们并不明白。

至于文士，我们从日后的事件知道他们越发顽梗，不但不信耶稣，甚至憎恨祂。

九·耶稣呼召税吏马太（九9~13）

九9 四周紧张的气氛，因为马太的单纯和谦卑、愿意接受救主的呼召，得以暂时缓和。作为税吏或税局官员，他和同僚受到犹太人极度憎恶，因为他们狡滑，精打细算，压迫百姓交税。不过，最重要的还是他们替罗马帝国这大地地效劳，为罗马的利益服务。当耶稣经过税关，就对马太说：「你跟从我来。」马太即时有反应，就起来，跟从了耶稣，遗下传统被认为不诚实的工作，立刻作了耶稣的门徒。有人曾说：「他失去了休差，但找到了依归；他失

去可观的收入，但找到尊荣；他失去舒适的保障，但找到梦想不到的经历。」更重要的是，他成了十二使徒之一，更大的尊荣是写了马太福音。

九10 这里描述的一顿饭，是由马太安排的，为要表示对耶稣的尊敬（路五29），也是他公开承认耶稣、讲述他与救主关系的途径。所以，那些客人也是税吏，而其它来客也是被认为是罪人的！

九11 当时吃饭的习惯，是斜靠着长凳，面对饭桌的。法利赛人看见耶稣这样与社会的渣滓交往，便走到祂门徒那门，指控祂「滥交」之罪；一个真先知不可能与罪人一同吃饭！

九12 耶稣听见就说：「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，有病的人才用得着。」法利赛人认为他们很健康，不愿承认他们需要耶稣（其实灵里患了极重的病，极需要医治）。税吏和罪人刚好相反，他们愿意承认自己真正的景况，寻求基督拯救的恩典。故此，别人对他们的控告是千真万确的！耶稣真的与罪人一同吃饭。即使祂与法利赛人吃饭，控告也是对的——可能有更多的控告呢！如果耶稣不与世上如我们一样的罪人吃饭，祂便要永远单独吃饭了。可是，我们要谨记祂与罪人吃饭时，从不象他们放任罪恶，也从没有在祂的见证上妥协。祂用这场合召人来认识真理，并且过圣洁生活。

九13 即使法利赛人严谨遵守犹太教的仪式，他们的心却是刚愎、冷漠和

没有怜悯的。这正是他们的问题。所以，耶稣用耶和華的话：「我喜爱怜悯，不喜爱祭祀。」（引自何六6）来教他们去揣摩说话的意思。虽然神设立了献祭制度，但祂并不愿意仪式代替内里的义。神不是仪式主义者，祂不喜见仪式与个人的敬虔分割——就是法利赛人所作的。他们熟悉律法的字句，却对灵里有需要的人毫无同情之心。他们只是与象他们一样自义的人为伍。

相反，主耶稣对他们直说：「我来，本不是召义人，乃是召罪人。」祂的怜悯与牺牲完完全全地满足了神的要求。从一方面看，世上根本没有义人，所以祂到世上来，是叫人人悔改。不过，只有那些认自己是罪人的人，耶稣的呼召才能生效。对于自骄自傲、自以为义和毫无悔意——象法利赛人——的人，祂是不会医治的。

十·耶稣被问及禁食的事（九14～17）

九14 这时施洗约翰可能正在狱中。他的门徒遇到难题，便来见耶稣。他们常常禁食，但不明白为何耶稣的门徒倒不禁食。

九15 耶稣用比喻向他们解释。祂说祂是新郎，祂的门徒是参加婚礼的客人。祂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时候，没理由要禁食表示哀伤。不过，祂要离开他们，那时候他们就要禁食了。祂从他们当中被带走——被钉死和埋葬，升上天，祂的肉身便不与门徒同在了。虽然耶稣这番话不是在吩咐要禁食，但这番

话确认禁食对于那些等候新郎再来的人，是合宜的操练。

九16 约翰的门徒提出的问题进一步催促耶稣指出，约翰标志一个时代的完结，也宣布恩典新时代的来临。祂又指出，不要把两个时代的原则混淆。把律法与恩典混淆，就如把未缩水的新布补在旧衣服上。衣服洗了以后，新布会收缩，把旧布撕裂，烂得无法补救。盖伯林解释得十分正确：

犹太式的基督信仰，宣称相信神的恩典和福音，却企图持守律法，推动律法的义。这比昔日拜偶像的以色列，更受神的厌恶。¹⁴

九17 把两者混合，也象把新酒装在旧皮袋里。新酒发酵做成压力，使旧皮袋裂开，因为旧皮袋已丧失弹性了。福音带来的生命和自由破坏了仪式主义的皮袋。

向人介绍基督徒的新时代，不免引起争论磨擦。基督带来的喜乐，不能被包容在旧约的形式和仪式中。事物必须有一个全新的秩序。朴定乔清楚指出：

故此，王警告祂的子民，不可把旧的……和新的……混在一起。可是，基督教界却偏这样做。犹太教这块旧布为各地教会所接纳，并且缝在一块，制成所谓的「基督教」。结果混乱不堪，既非犹太教，也非基督信仰，不过是有名无实地用腐朽的行为替代相信永生神吧了。白白得救恩这新酒被倒进律法主义的旧酒袋会有什么后果？酒袋自然爆裂，把酒漏了出来。那宝

贵的、能解生命饥渴的酒大部分流走了。律法因为与恩典被混淆了，便失去阻吓的作用；恩典因为与律法的行为混合起来，也失去美丽和特质。¹⁵

十一· 医治不治之病和使死人复活的能力（九18~26）

九18,19 耶稣正谈到律法时代的转变，有一个管会堂的来打扰了祂的话。那人的女儿刚才死了，所以伤痛欲绝。他跪在主面前，请祂去看他的女儿，并叫他的女儿复生。由于大部分的犹太领袖害怕别人的鄙视和厌恶，都不会向耶稣求助，但那人却来到寻求耶稣的帮助。耶稣赏识他的信心，便起程与门徒到他的家。

九20 又有另一次的打扰！这次是一个女人，她受着血漏之苦已经十二年了。耶稣从不因这类的打扰而生气。祂泰然自若，态度可亲，让别人可以靠近祂。

九21,22 医术根本治不好这女人。其实，她的病情还日益恶化（可五26）。她在穷途末路时遇到了耶稣——至少，她看见耶稣被群众挤拥包围。由于相信耶稣能够且愿意医治她，她便从人群中慢慢向前移步，摸他的衣裳缝子。耶稣从不忽略真正的信心。祂转身说她得到医治了。那时候，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就痊愈了。

九23,24 跟着，经文转述那管会堂的女儿已死了。耶稣到了管会堂的家

里，从事哭丧的人边痛哭，边乱嚷——都是所谓「人为的伤痛」而已。主命令所有探望的人离开屋子，同时宣告那闺女不是死了，是睡着了。许多研究圣经的人相信主在这里用睡了比喻死亡。有些却认为那女孩在昏迷状态。这个解法不否定耶稣能够把女孩起死回生，但却强调了在女孩根本未死的情况下，耶稣不愿别人以为祂叫了死人复活。安德逊爵士持这个看法。他指出，女孩的父亲和所有人都说女孩死了，而耶稣却说她不是死了。

九25,26 耶稣拉着闺女的手，神迹便发生了——她起来了。神迹的事很快便传遍了那地方。

十二·使瞎子重见光明的能力 (九27~31)

九27,28 耶稣从管会堂的人那里往前走，有两个瞎子跟着他，求让他们看见。虽然是失明，但这两个人的灵却有敏锐的判断力。他们称耶稣为大卫的子孙，认祂是等待已久的弥赛亚并以色列合法的王。而且，他们还知道弥赛亚来到世上，祂其中一个特征是能够让瞎子重见光明(赛六一1)。耶稣试验他们的信心，问他们是否相信祂能作这事(使他们重见光明)，他们毫不犹豫地回答：「主阿，我们信。」

九29,30 然后，这位大医生就摸他们的眼睛，并说他们既然相信，就必能看见。他们的眼睛立刻完全复原。

人说：「看见就是相信。」神说：

「相信就是看见。」耶稣对马大说：「我不是对你说过，你若信，就必看见神的荣耀么？」(约一一40)希伯来书写道：「我们因着信，就知道……」(来一一3)。使徒约翰写道：「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信奉……要叫你们知道……」(约壹五13)。神不喜悦倚仗神迹才有的信心。祂想我们相信祂，单单因为祂是神。

为何耶稣切切的嘱咐得医治的瞎子不可把神迹告诉别人？从八章4节中，我们知道或许祂不想百姓因为这个神迹而在时机未成熟时封祂为王。由于百姓尚未悔改，祂要让他们先重生，自己才作王。此外，欢迎耶稣而引起的革命性起义，只会导致罗马政府以牙还牙，可怕地向犹太人报复。除此之外，主耶稣必定要先上十字架，方能作王。任何妨碍祂到加略山的事物，都是与神所预定的计划相抵触的。

九31 那两个瞎子禁不住痊愈的欣喜，竟把他们得奇妙医治的事传遍了那地方。我们或许会同情他们，甚至会欣赏他们那般殷勤喜悦地作见证。可是，他们彻彻底底地违背了耶稣，不免造成更多坏处，而非益处。他们这样做，可能会引起百姓对耶稣的兴趣，但这不过只是一种肤浅的好奇心，而不是受圣灵感动，想要认识耶稣。这算是出于感激，也不能以此为合理的借口，去违背神的吩咐。

十三·使哑子说话的能力(九32~34)

九32 耶稣先使死人复活，然后让瞎子看见，现在又使哑子能说话。这些神迹似乎显示一种属灵的次序——先是生命，然后明白，再而见证。

邪灵使这个人成为哑巴，然后有人察觉并关注这哑巴，便把他带去见耶稣。神要祝福那些把别人引到耶稣面前的无名氏！

九33 鬼一被赶出去，哑巴就说出话来。我们当然可以假定，他用恢复了说话的能力，来敬拜和见证那位医治他的大恩人。平民百姓都承认，以色列在见证前所未有的神迹。

九34 然而，法利赛人却说，耶稣是靠着鬼王赶鬼。这就是耶稣后来所提到的不可赦免的罪（太一二32）。把圣灵所行的神迹，歪曲说是借撒但而行，就是亵渎圣灵。虽然其它的人借接触基督得着医治祝福，法利赛人在属灵上却依然是死的，他们眼瞎不见，而且愚拙不可挽救。

陆·弥赛亚王差派往以色列的门徒（九35~一〇42）

一·收割工人之需（九35~38）

九35 所谓的「第三次加利利巡回旅程」就是从这节开始。耶稣走遍各城各乡，传讲天国的好消息——祂是以色列的王，众人若悔改认祂，祂便要在他们中间掌权。这福音给予以色列一个真正的国度。假如以色列真的悔改接受耶

稣，将会有什么事情发生？圣经没有回答。我们知道基督仍会受死，好叫神因祂的义而看历代的罪人为义。

基督在教导和传道的期间，也同时医治各种疾病。弥赛亚的第一次降临，是以神迹为特征，以卑微的身分降世施恩；然而这一切标志着祂第二次降临时，是带有能力，满有荣耀的到来（参看来六5：「来世权能」）。

九36 耶稣看见以色列有许多的人，困苦无助，就仿佛看见没有牧羊人的羊一样。于是，祂就怜悯他们。啊！也许从耶稣的慈心，我们就更明白那些丧失和垂死的人，是何等悲惨无援。他们是何等需要我们时常为他们代祷：

让我能象我的救主那样观看这些人，
直至泪水充塞眼帘，视野模糊；
让我能用怜悯的目光凝视流离的羊，
因着祂的爱甘愿爱他们。

九37 要收的属灵庄稼多，作工的人却少。这个问题至今尚存；作工的人往往比所需要的少。

九38 主耶稣叫门徒求庄稼的主，打发工人出去，收他的庄稼。留心：呼召并不是由于需要。工人应当受差派去作工。

神儿子基督差派了我，
往那午夜之地；
祂那被戳穿的双手，
立我完全祂的大能使命。

~伯芬

耶稣没有指明庄稼的主是谁。有人认为庄稼的主是指圣灵。在十章5节中，耶稣亲自差派门徒，由此可见，似乎祂自己就是庄稼的主；我们在普世福音事工上要向祂祷告。

二·十二门徒的呼召（一〇1～4）

一〇1 第九章末节中，主吩咐祂的门徒祈求更多的工人。若要能真心的这样求，信徒必须先愿意自己去作工人。所以，我们在这里见到主呼召了十二个门徒。祂从前已拣选了他们，不过现在呼召他们，叫他们把奇妙的福音信息带给以色列国。主的呼召使门徒有权柄赶逐污鬼，并医治各样的病症。由此可见耶稣的确无与伦比。人们或可施行神迹，但无人能授权别人行使大能。

一〇2～4 这十二使徒记述如下：

1. 西门，又称彼得。一个冲动卤莽、心地仁慈、感情充沛的人，他是天生领袖的料子。
2. 他兄弟安得烈。施洗约翰把他介绍给耶稣（约一36,40），然后他把他兄弟彼得带去见耶稣。其后，他以把人带去认识耶稣为他的任务。
3. 西庇太的儿子雅各。他后来被希律杀害了（徒一二2）——十二门徒中的第一个殉道者。
4. 雅各的兄弟约翰。他也是西庇太的儿子，是耶稣所爱的门徒，我们实在要感激他写了第四卷福音

书、三封约翰书信和启示录。

5. 腓力。他是伯赛大人，他把拿但业介绍给耶稣。我们不要把他和使徒行传中的福音传道者腓利混淆。
6. 巴多罗买。相信他就是拿但业，这个以色列人心里毫无诡诈（约一47）。
7. 多马，又名底土马，即「双胞胎」的意思。他一向被公认是「怀疑的多马」。他的疑惑使他最后才恭敬地承认耶稣（约二〇28）。
8. 马太。以前曾是税吏，是本福音书的作者。
9.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。关于他的事记载得很少。
10. 达太。他又称为雅各的儿子犹太（路六16）。只有约翰福音十四章22节记载关于他的事迹。
11. 西门，是个迦南人。路加福音称他是奋锐党的人（路六15）。
12. 加略人犹大。就是出卖我们主的那人。

这些门徒可能正是二十多岁。他们在不同的生活圈子中被耶稣拣选，也许这些青年人正是年轻有为，无论如何，他们一生中最伟大的事，便是与耶稣作伴。

三·往以色列的使命（一〇5～33）

一〇5,6 本章余下的经文提到耶稣把一个特别的行程——往以色列家——

吩咐给门徒。我们不可把这事与日后耶稣差遣七十二个人（路一〇1），或与大使命（太二八19,20）混淆。这次是短暂的传道事工，旨在宣告天国近了。虽然有些原则对神历世历代的民来说，有着重要的价值，但有些原则却在日后被主耶稣证实并非永久不变的（路二二35,36）。

首先，耶稣指示了门徒该走的路。他们不走外邦人的路，也不进撒玛利亚人的城——那里种族搀杂，为犹太人所厌恶。他们此时只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传道。

一〇7 所传的信息是宣告天国近了。因这信息是特别向以色列人宣告的，如果他们拒绝接受，便没有借口了。王亲身来到，天国已经近了。以色列必须决定接受祂，还是拒绝祂。

一〇8 门徒得到耶稣的授权认定，使所传的信息更为可信。他们要医治病人、叫死人复活¹⁶、叫长大麻风的洁净，并把鬼赶出去。因为犹太人要求神迹（林前一22），神便亲自降临，显神迹给他们看。

至于报酬方面，主的代表所作的是白白的事奉。门徒不必付代价便得到祝福，他们也同样向他人施惠。

一〇9,10 他们不必事前为旅程预备所需。作为以色列人，他们只向以色列人传道。作工的工人应当得到他们的食物，这是犹太人中众所周知的原则。所以，他们不必带金银铜钱、载食物的口袋、两件褂子、鞋或拐杖。这里大概

是指多余的鞋或多余的拐杖。如果他们已有一枝拐杖，便可把它带随身旁（可六8）。这种做法，是叫门徒知道他们每天的所需，都会得到供应。

一〇11 至于住宿方面，又有什么安排？当他们进到一所城，便要寻找好人家——接受他们是主的门徒，并且开放心灵，愿意听他们信息的。只要他们找到这样的好人家，便要一直住在这人的家里，直至离开那城，而不是另寻更好的生活环境，然后迁移到别的家去。

一〇12~14 如果这家人接待门徒，门徒便要请他们安，对他们的殷勤款待表示谢意和感激。相反，若这一家拒绝接待主的使者，门徒便不必替他们向神求平安，即不必祝福他们。不但如此，门徒更要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，以行动表示神的不悦。谁的家不接待基督的门徒，基督也不会接纳他们。

一〇15 主警告说，拒绝接待门徒的人在审判的日子会受到严厉的惩罚，比堕落之城所多玛和蛾摩拉所受的更厉害。这证明地狱的刑罚是有等级的，否则又为何说有些人所受的比其它人还容易受呢？

一〇16 耶稣在这里教导十二位门徒面对迫害时要谨慎他们的行为。他们会象羊进入狼群，被设法要毁灭他们的邪恶之徒包围着。他们应当灵巧象蛇，提防不必要的过犯，避免受骗而对某些情况作出妥协。此外，他们也当驯良象鸽子，披戴用公义和真心心作成的盔甲来保护自己。

一〇17 他们要提防不信神的犹太人，因这些犹太人会把他们交给公会，并且要在会堂里鞭打他们。他们不仅会受到人民的攻击，在信仰上也会受到攻击。

一〇18 他们为基督的缘故，会被拉到诸侯君王面前。可是，神会胜过人的邪恶。「人类虽然邪恶，但神有祂克制的方法。」门徒仿似失败，然而却得着无法媲美的权利，在统治者和外邦人的面前作见证。神所作的一切都有祂的美意。尽管基督信仰遭到掌权者的迫害，然而「信仰教义最能帮助的，是那些被祂指定要作统治的人。」

一〇19,20 门徒受审的时候，不必预先构想要说的话。时候到了，神的灵会赐门徒神圣的智慧回答问题，好叫基督得荣耀，并且彻彻底底地令拘捕门徒的人感到混乱和困惑，使他们受挫。诠释第19节时，切勿走向两种极端。第一，天真地认为基督徒从来不须预先准备所传讲的信息；第二，认为这节经文不适用于今天。其实，传道人在神面前祷告等候，为某情况寻求适合的话语，是正确可取的。可是，所有信徒在特殊的情况下，也确实能得到神的应许，靠圣灵的指引，得着智慧述说神的话。他们成了代言人，替父的灵说话。

一〇21 耶稣预先警告祂的门徒，说他们会面对叛逆不忠的事。弟兄会告发弟兄；父亲会出卖儿子；儿女会与他们的父母为敌，最终害死他们。

麦柯理说得十分好：

我们是与先贤共同面对从世界来的憎恨……仆人不能期望敌人加诸他们的苦，比主承受的轻省。既然世人把耶稣钉十字架，跟随祂的人便必不会受到隆重的接待；既然世人只把荆棘冠冕戴在主的头上，我们便必不会享受桂冠了。……让我们明白世界恨恶我们，其实是「因为基督的缘故」，而非因为我们本身有什么值得恨恶之处，也不是因为我们所代表的那位仁爱之主不值得敬佩。」¹⁷

一〇22,23 门徒会被众人恨恶——包括所有文化、国家、阶层的人等。「惟有忍耐到底的，必然得救。」这节经文似乎意味着救恩是要靠坚定不移的忍耐方能得着。事实却不然，因为圣经告诉我们，救恩是因着相信神的恩典而得的，是白白赐下的礼物（弗八8,9）。此外，这节也不能解作贯切地忠于基督，肉身便不死，因为前一节预言到一些忠心的门徒是会为主而死的。简单而言，这节指忍耐是真正得救的印记。真正的信徒遭迫害时会忍耐到底，坚定不移。马太福音二十四章13节有同样的说法，指出余下的犹太人忠心耿耿，在大灾难的日子不妥协，坚持对主耶稣忠心不屈。他们的忍耐显出他们是真正的门徒。

当圣经的篇章谈到将来的事，神的灵往往由可见的将来，转移谈到较远的将来。预言可以有部分应验和即时应验的特质，也可以有完全应验和较迟才完全成就的特质。例如，一个篇章可以同时意味着基督两次的到来，而不加解释

(赛五二14,15；弥五2~4)。在第22和23节中，主耶稣作出了这类的预言。祂警告十二门徒，说他们要为祂的缘故受苦，然后，祂又仿似看门徒为大灾难中的犹太人，是向祂委身的跟从者。祂由起初的基督徒所受的审判，转而谈到那些在祂第二次降临前的信徒。

第23节前部分可以是指十二门徒。可是，「有人在这城里逼迫你们，就逃到那城里去……」如果有合适的方法逃走，门徒是不必留下受仇敌暴君的辖制。「避开危险没有错，逃避责任则作别论。」

第23节下谈到基督来到世上掌权之前的日子：「……以色列的城邑，你们还没有走遍，人子就到了。」这里不是指十二门徒的传道事工，因为那时人子已经来到世上，是祂差门徒传道的。有些解经家认为这节是指主后七十年时，耶路撒冷遭受破坏一事。可是，「人子就到了」这句却很难解释这场灾难，故把这节解为耶稣第二次的降临更为可取。大灾难的时候，基督忠心的犹太弟兄们会与天国的福音共同前进。他们会受逼迫，遭杀害。他们还未走遍所有以色列的城，主耶稣便回来审判祂的敌人，建立祂的国。

第23节和马太福音二十四章14节似乎互相矛盾。前者提到以色列的城邑尚没有走遍，人子就到了。然而，后者却说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，耶稣才再降临。其实两者并非矛盾。福音要传遍万国，却不必传到所有人面前。神的信息会遭到强烈的反对，传道人会严苛地受到迫害，并受阻在以色列国。故此，不

是所有的以色列城都可以走遍。

—○24,25 主的门徒常常疑惑为何要忍受迫害。若耶稣真是弥赛亚，为何祂的门徒要受苦，而非掌权？在第24和25节中，主预知他们的困惑，并且给他们解答，提醒他们与祂自己的关系。他们是学生；主是他们的老师。他们是仆人；主是他们的主人。他们是家人；主是他们的家主。学生是要跟从老师，而非超越老师。仆人不期望他们所受的比主人轻省。如果人们称可敬的家主为「别西卜」（「苍蝇的主」，是鬼王，犹太人用此名指撒但），他们既是家里的一员，就必受更大的侮辱。作门徒包括与主一样承受别人的排斥。

—○26,27 主三次叫跟从祂的人不要害怕（26,28,31节）。首先，他们不应怕那似乎得胜的敌人；将来祂要在荣耀中降临，证实祂是得胜的主。福音在那时是掩盖不为人知的，而主的教训也是较隐藏的。过不久，门徒便要大胆地宣讲基督的信息，这信息是主暗中私下告诉他们的。

—○28 第二，门徒不应怕那些狂暴之徒。他们最多不过是杀身体。对于基督徒来说，肉体之死并不是大悲剧。既是与基督同死，便好得无比了。死不过是脱离了罪恶、忧伤、疾病、苦楚和肉身，而转为进入荣耀的永恒。故此，就算恶人在神的儿女身上作了坏透不堪的事，其实反倒是最美的事。

门徒不应害怕那些人，相反，他们应害怕那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

的主。这是最大的损失——永远与神、基督和盼望隔绝。我们无法计算属灵的死有多少损失，但却要不惜一切来避免这样的结局。

本节中，耶稣的一番话促使笔者记起圣徒诺克斯的墓志铭中所述：「在这里躺着的人害怕神到了一个地步，他不害怕任何人。」

—〇29 门徒在炽烈的审判中，可以信得过神的看顾。主耶稣用遍地可见的麻雀来解释祂必看顾。两个微不足道的麻雀是卖一分银子，但若父不许，即没有祂的赞同或在场，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。正如有人曾说：「神出席每一只麻雀的丧礼。」

—〇30,31 亲自看顾小麻雀的神，同样能准确知道祂每一个儿女的头发有多少根。固然一根头发比不上一只麻雀的价值。这说明神的民比许多麻雀还贵重。那么，又何须害怕？

—〇32 既然如此，基督的门徒不是更当无惧地在人面前认祂么？他们所受的耻辱和蔑视，主在天上必多多的报偿他们，且要在天上的父面前认他们。在这里，认耶稣包括了认祂是主、是救主，并且在生活和嘴唇上都认祂。在承认耶稣为主十二门徒中，大部分的今生结局都是为主殉道。

—〇33 在地上拒绝基督的人，将来在天上的父面前也会遭到拒绝。拒绝基督是指拒绝认祂作生命的主。那些在生活上如此说「我从不认识你」的，将来主也会对他们说「我从不认识你」。

主不是指在承受压力下作出暂时的否认如彼得的。祂是说那些惯常拒绝祂，和定意否认祂的人。

四·刀兵之乱而非太平盛世（一〇34~39）

—〇34 我们必须从比喻的角度看，方可明白我们的主在这里所说的话。祂提到祂来临所带来的实际后果，而这些事件的发生也是祂要来临的目的。祂说祂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，乃是叫地上动刀兵。其实，祂的确要把和平带来（弗二14~17），要世人借祂得拯救（约三17）。

—〇35~37 一旦成为跟随主的人，信徒的家人便会反对他们。不信的儿子会反对得救的父亲；未得救的女儿会反对成了基督徒的母亲；未重生的媳妇会憎恶重生得救的婆婆。所以，基督徒便往往要从基督和家庭之间作选择。基督徒不应容让任何亲属关系影响他们对神的忠心。他们必须先考虑救主的因素，才顾及父亲、母亲、儿子或女儿。门徒要付的其中一个代价是经历压力紧张、冲突争吵和与家人疏离。事实上，没有任何事比面对家人的憎恨更痛苦的。

—〇38 可是，有一样东西比家庭更容易使基督徒随流失去——爱自己的生命。故此，耶稣再说：「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，也不配作我的门徒。」当然，十字架是极刑的一种。背起十字架跟从基督是指愿意放弃一切而

爱主，即使是死，也视之如归，在所不计。并不是所有的门徒都要为主牺牲性命，但却要看重神，不再看自己的生命为宝贵。

一〇三九 自我保护的天性必须被基督的爱所制服。得着生命的，将要丧失生命。为基督丧失生命的，将要得着生命。人往往企图保障自己的生命，一方面避免受痛楚，同时又不愿丧失完全交托给神的生命。其实这却是生命的最大损失——过满足自己的生活。生命最大的作用是事奉基督。若有人因为爱主而丧失生命，他将要得着真正完满的生命。

五·一杯凉水（一〇四〇~四二）

一〇四〇 并非每个人都拒绝接受门徒所传的信息。有些人认出他们是弥赛亚的代表，而且也厚待他们。门徒能力有限，无以回报这些人的款待，但他们毋需烦恼，因为这些人怎样对他们，便是怎样对主自己。主会按他们所作的报答他们。

接待基督的门徒等于接待基督自己；接待祂便是接待差祂来的天父，因为天父差基督代表祂到世上来。这就好比接待由政府差派而来的大使，是乐意与该国进行外交往来。

一〇四一 凡因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的，必得先知所得的赏赐。裴雅森有这样的评论：

犹太人看先知的赏赐为最伟大的事，因为王帝虽然奉主的名统治国

家，祭司虽然奉主的名事奉，但先知是从主而来，训示祭司和王帝。基督说，如果人因先知的名接待先知、协助他，便会得到先知所得的赏赐。那么，试想想批评传道者的后果如何！你若协助他传讲神的话，并且鼓励支持他，你便得到他所得的部分赏赐。相反，你若为难他，使他无法执行职务，你便会失去赏赐。能够帮助行善的人是件伟大的事。你不应只看重他的衣着、态度、仪态或声线，反要问自己：「这是神给我的信息吗？他是否神为我的灵魂而差来的先知？」若他是神的先知，便要接纳他，欣赏他的讲话和工作，然后才可得他所得的部分赏赐。¹⁸

凡因为义人的名接待义人，必得义人所得的赏赐。以外表和物质去评价别人，便不明白真正的品格往往藏在平庸的外貌里。一个人怎样对待最平凡普通的门徒，便反映他如何对待主自己。

一〇四二 善待跟从耶稣的人，是神不会不知道的。即使基于门徒是跟随主的人而把一杯凉水给他们中间的一个喝，神也会全然地赏赐行这事的人。

因此，主最后以王室的尊贵授以十二位门徒。他们诚然会遭反对、拒绝、捉拿、审判、被押下监，甚至可能被杀。可是，他们不要忘记自己的身分是主的代表人，并且能为王说话和事奉王是何等荣耀的特权。

柒·敌对和拒绝的人数愈来愈多（一一~一二）

一·施洗约翰下监（一一1~19）

一一1 耶稣差遣了十二门徒往以色列列家作特别传道事工后，就离开那里，往加利利各城去传道教训人。门徒以前也曾住过那些城市。

一一2,3 约翰这时被希律押在狱中。他受尽挫折和孤独之苦，不禁开始怀疑。若耶稣真是弥赛亚，为何祂容让祂的先驱者被押下监，衰残不振？约翰此刻就如其它神伟大的仆人一样，对神暂时失去信心。因为怀疑，约翰便打发两个门徒去问耶稣，要知道耶稣是否真的是众先知所预言的那一位，还是他们应继续寻找神的受膏者。

一一4,5 耶稣回答约翰时提醒他，所行的神迹奇事正应验了众先知对弥赛亚作的预言；瞎子看见（赛三五5）；瘸子行走（赛三五6）；长大麻风的洁净（赛五三4；比较太八16,17）；聋子听见（赛三五5）；死人复活（这不是众先知对弥赛亚的预言，但却超乎了一切预言的神迹奇事）。耶稣又提醒约翰，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，正好应验了以赛亚书六十一章1节中对弥赛亚的预言。一般的宗教领袖往往注目在富有的和贵族的人身上。然而，弥赛亚却把好消息带给穷人。

一一6 主再说：「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。」这番话若出自其它人便显得极其自负吹嘘。但出自耶稣的口，便显出祂是完美无瑕的。弥赛亚没有以威武出众的将军形象显现，却以谦卑的木匠在世寄居。祂的和善、卑微、所受的

屈辱，与众人心中一向以为的弥赛亚——威武善战——大相迳庭。所以，那些随从肉体的喜好，以貌取人之士大有可能怀疑耶稣是否真的王。可是，神的祝福却要临到那些有属灵眼光的人，因他们认拿撒勒人耶稣为所应许的弥赛亚。

我们不应误把本节解释为给施洗约翰的指责。每个人的信心都需要随着时间，加以肯定和加强。这一时刻虽然是暂时失去信心，但日后信心或会坚定不移，永远相信主耶稣的真正身分。人的一生并非故事中的一个小片段。就看约翰一生，我们便不难找到信心和忍耐不屈的特性。

一一7,8 约翰的门徒带着主肯定自己身分的话走的时候，主便向众人讲论，越发赞扬施洗约翰。这群人曾经汹涌到旷野听约翰传道。为甚么呢？要看一个人如芦苇般软弱、被群众意见之风吹动不停么？约翰当然不是这样的人！他确实是毫不畏缩的传道者，他竭尽己任，情愿受苦而不沉默，情愿死也不说谎话。那么群众出去是要看身穿华衣的王宫朝臣享受舒适奢侈的生活么？约翰当然不是这样的人！他不过是一个属神的普通人，他简朴的一生不过为责难那一大群属世的百姓。

一一9 群众出去是要看先知么？约翰的确是先知——最伟大的先知。主称他伟大，不是指他性格高雅，说话具说服力，而是因为他是弥赛亚王的先驱者。

——10 本节清楚显示约翰应验了玛拉基的预言（玛三1）——主那使者被差遣走在主前面，预备百姓迎接主的来到。有人预言基督的来临，但只有约翰被拣选宣告主真正的到来。有人说得十分好：「约翰为基督开展道路，然后为基督从这路上引退。」

——11 「天国里最小的，比他还大」这句话证明耶稣是在谈及约翰的特权，而非约翰的性格。天国里最小的不一定比约翰强，但却有更大的特权。天国的民比宣告耶稣要来的那位更大。约翰为主准备祂的道，这差事虽然大，但他一生却享受不到天国的祝福。

——12 约翰由一开始传道，到他被押下监，可见天国是努力进入的。法利赛人和文士极力对抗天国，希律王也曾捉拿主的使者，打击天国。

「……努力的人就得着了」这句话可能有两种解法。第一，敌人设法得到天国，然后毁灭它。百姓拒绝约翰，预示了他们会同样拒绝王自己，并且拒绝天国。可是，这句也可解为：预备好迎接王要降临的人，听见天国的信息后反应热烈，竭尽所能要进入天国。这解法与路加福音十六章16节所述相同；「律法和先知到约翰为止，从此神国的福音传开了，人人要努力进去。」这里显示了一个景象：天国是一个被围的城市，各阶层的人击打城门，企图要进到城里去。可见进天国是需要属灵上努力争取的。

不论采取哪个解法，总之约翰所传的道掀起了强烈的反应，影响深远。

——13 「因为众先知和律法说预言，到约翰为止。」由创世记至玛拉基书都预言弥赛亚的到来。约翰跨越这个历史的阶段，他肩负的责任不仅是说预言，而且是宣告所有关于基督第一次降临的预言已应验了。

——14 玛拉基曾预言说，弥赛亚来之前，以利亚要作先驱（玛四5,6）。百姓若肯领受耶稣为弥赛亚，约翰便完成以利亚的任务了。约翰并非轮回转世的以利亚——他曾在约翰福音一章21节中否认自己是以利亚。不过，他有以利亚的心志和能力，在基督降世前准备祂的道。

——15 并非所有人都欣赏施洗约翰，或者明白他所讲的道所含的真正意思。因此，主再说：「有耳可听的，就应当听。」换句话说，便是叫人们留心听道。不要错过听道时的独特信息。如果约翰应验了关于以利亚的预言，那么耶稣就是那应许的弥赛亚了！耶稣在此夸赞施洗约翰，便是肯定祂自己正是神所差派的基督。若接受施洗约翰，便会接受耶稣。

——16,17 可是耶稣讲论的世代既不愿接受施洗约翰，也不接受耶稣。有特权看见弥赛亚王来到的犹太人。对弥赛亚和祂的先驱者都不感兴趣。他们不过是好刁难之辈。耶稣把他们比作任性乖僻的孩童坐在街市上，他们对任何玩意都不满足。他们的朋友想吹笛，他们拒绝跳舞；他们的朋友若想玩话剧，假装举丧，他们便拒绝捶胸。

——18,19 约翰来了，是个禁欲主义者，犹太人就指他是被鬼附的。相反，人子如常人一样吃喝。如果他们觉得约翰的攻克己身太过辛苦，他们应该为耶稣正常的饮食习惯而感到高兴。事实不然！他们称耶稣为贪食好酒的人，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。当然，耶稣从没有过分饮食吃喝，只不过是那些人完全捏造事实吧了。耶稣确是税吏和罪人的朋友，但并非他们所想的那样。祂与罪人为友，旨在把他们从罪中救出来，祂从没有与他们一样犯罪，也没认同他们的过犯。

但智慧之子，总以智慧为是。主耶稣当然就是智慧的化身（林前一30）。虽然不信之士诽谤耶稣，但祂的工作和祂门徒的生活使谣言不攻自破。就算大部分的犹太人拒绝认祂是弥赛亚王，但祂施行的神迹奇事，还有祂使爱徒得到属灵的改变，都确实见证了祂的权柄。

二·为加利利不信之城忧伤（一—20~24）

——20 权力愈大，所肩负的责任也更重。没有城市比哥拉汛、伯赛大和迦伯农更享有特权了。神儿子走遍满是尘埃的里巷，教训祂所爱的民，并且在他们中间施行了最多的异能。虽然如此，但那些人终究冥顽不灵，拒绝悔改。不用说，主必然宣告它要承受最惨绝人寰的结局。

——21 耶稣先说哥拉汛和伯赛大。救主神虽苦口婆心劝谏他们悔改，但他们一再拒绝耶稣。耶稣转向推罗、

西顿，这两个城曾经因百姓拜偶像行恶，而受神的审判，被神拆毁。如果这些城的人曾被神授以特权看见耶稣的神迹，他们便会谦卑自己，深深痛悔。所以，当审判的日子来到，推罗、西顿所受的要比哥拉汛和伯赛大受的还轻。

——22 「当审判的日子，……所受的比你们还容易」一句显示地狱的惩罚是有不同等级的，正如天上的赏赐也有所不同（林前12~15）。拒绝信服耶稣基督，是叫人下地狱最简单的罪（约三36下）。不过，在地狱所受的苦，其痛苦的程度是以享有的特权和所犯的罪来定断的。

——23,24 没有别的城比迦伯农更受耶稣喜爱。耶稣遭拿撒勒人拒绝以后，便以这城为自己的家（太九1，比较可二1~12），而且祂曾在这里施行一些最奇异的神迹——无懈可击的证据，证明祂是弥赛亚。如果罪恶满盈的所多玛——同性恋之城——曾授以特权看见这样的神迹，城中的百姓必会痛悔，而且谨慎自己的行为。可是迦伯农却享有更大的特权。迦伯农的百姓应当悔改，并且欣然地认耶稣为主才是，但他们却白白错失机会。所多玛所犯的诚然是罪大恶极，但没有任何罪比迦伯农拒绝神圣洁儿子更为严重。因此，在审判的日子，迦伯农比所多玛所受的惩罚更重。迦伯农得享特权升到天上，但审判当日，却必坠落阴间。如果迦伯农的预言千真万确，那么，那些到处是圣经、福音传遍之地，他们中间不信的民就无法砌词推搪了。

在我们主那年代，加利利有四个主要的城市：哥拉汛、伯赛大、迦百农和提比哩亚。耶稣宣告首三个城市要遭受灾难，但提比哩亚却得幸免。结果如何？哥拉汛和伯赛大彻底地毁灭了，她们确实的位置至今仍无法知晓，而迦百农的地点则仍未证实。至于提比哩亚，这城却仍然存留。这个预言明显地得以证实，而且又一次证明救主是无所不知，而圣经是由神启示写成的。

三·救主受拒绝的反应（一一25～30）

一一25,26 加利利的三个城市不但有眼无珠，看不见神的基督，而且无心去爱祂。耶稣知道祂只是初尝被拒的滋味，日后还有更广泛的拒绝。祂怎样面对执迷不悔的百姓？祂怀着的不是痛苦、愤世或复仇的心，反而高声感谢神，说任何事都不能耽误神权能的旨意。「父阿，天地的主，我感谢你！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，向婴孩就显出来。」

我们要避免两种可能有的误解。第一，耶稣不是因加利利城必受审判而高兴；第二，祂不是说神势利地把真理之光显明给聪明和谨慎的人。

其实那三个城市有许多机会迎接主耶稣。可惜那些百姓存心拒绝顺服。他们既拒绝真理之光，神便挪开这光。然而神的计划终究不会失败。聪明人既然不会相信，神便向谦卑之士显明祂自己。祂以美食喂饱饥饿的人，叫富足的两手空空（路一53）。

那些自以为聪明绝顶和不需要基督的人，要为看不见审判而苦恼。相反，那些承认缺乏智慧的人却看得见基督——「所积蓄的一切智慧知识，都在他里面藏着」（西二3）。耶稣为有些人蒙拣选得着祂，和有些人定意不要祂而感谢天父。即或面对庞大的不信之徒，祂却为神驾御万事的计划和祂的旨意而感到安慰。

一一27 一切所有的，都是父交付基督的。这句话若出自别人口中，便显得自大若狂，但出自主耶稣的口，便是简单不过的真理。这时反对之声日形高涨，但主却似乎没有控制这种情况。是的，主的一生不过为要迈向最终的得胜，那将会是何等荣耀的得胜。「除了父，没有人知道子。」关于人子基督这奥秘，实在很难理解。人子结合了神性和人性，这种身分使人感到疑惑不解。例如关于死的问题。神是不能死的，但耶稣是神，而祂却死了。不过，祂属神和属人的本性是不能分割的。虽然我们可以认识祂、爱祂、相信祂，但只有父才能真正知道祂。

掌管天地万物，超乎万有的主，
你的名是何等奥秘；
只有父（配得荣耀的主！）
独生之子才能了解。
啊！神的羔羊，
你所作的奇工，配受我们敬畏，
万民都当向你俯敬拜！

～康达

「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，没有人知道父。」同样，也没有人知道父。

只有神有能力了解神。人不能凭着自己的力量和聪明认识祂。但主耶稣却能够明白神，并向祂所拣选的人显示神的样式。认识神儿子的人也会认识父（约一四7）。

除了上述之外，我们必须承认，本节所揭示的真理，实在超乎我们所能明白的。我们仿佛从镜中看见模糊的影像。只有在永恒的国度里，我们这有限的心思方能完全欣赏神的伟大，方能明了道成肉身的奥秘。当念到父只显示给子所拣选的人看，我们或会以为神只是随意挑选祂喜欢的少数人。以下的经文解释了这种解法的错谬。主耶稣邀请凡劳苦和担重担的人到祂面前享安息，祂邀请的对象是全世界的人。换言之，相信祂是主和救主的人，就是祂所拣选的人，祂要向他们显出父的样式。不要忘记，耶稣受到蒙恩的加利利城的公然拒绝后，才作出这样无限怜悯的邀请。人的憎恶和顽梗不能消灭神的爱和恩典。麦根连曾说：

虽然以色列国正朝着神的审判走，要遭受苦难的折磨，但王最后说过要把救恩之门大大打开，可见祂是恩典的神，即使审判即将临到，仍要施行怜悯。¹⁹

一一28 来。来就是相信（徒一六31）；接受（约一12）；吃（约六35）；喝（约七37）；望（赛四五22）；认（约壹四2）；听（约五24, 25）；进门（约一〇9）；开门（启三20）；摸耶稣的衣裳縵子（太九20, 21）；和借我们的主基督接受永生的赏

赐（罗六23）。

到我这里。相信的对象不是教会、教条或神职人员，而是活着的基督。救恩是在基督里得着的。那些有耶稣的人，他们的救恩是神亲自作成的。

凡劳苦担重担的人。要真正来到耶稣那里，必先承认自己是背着罪的沉重担子。只有真正知道自己是失丧的人，才可以得救。相信主耶稣基督的人，必先向神悔改。

我就使你们得安息。留心这里的安息是一分赏赐的礼物；这礼物是白白得到的，也是我们不配受的。这安息是得救恩而有的安息，而得救就是明白基督在加略山的十字架上成就了救赎的工作。而且，这也是良心的安息，是基于明白主为所有的罪人付了一次过的代价，便偿还了他们的罪债，并且神不再要求他们另付代价了。

一一29 在本节和30节中，耶稣从邀请人们接受救恩，转移邀请人们事奉祂。

你们当负我的轭。这是指顺服祂的意旨，让祂掌管我们的生命（罗一二1, 2）。

学我的样式。当我们认祂是生活上各方面的主，祂便用祂的方法训练我们。

我心里柔和谦卑。法利赛人严峻苛刻、骄傲自恃，耶稣却刚刚相反。这位真正的老师心里柔和谦卑。凡负祂轭的人，也要学习谦卑。

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。这不是指良心的安息（知道耶稣已偿还我们的罪

价)，而是对神和人谦卑，从而得着内心的安息。同样，当人不再争大，而事奉基督，他便会经历这种安息。

——30 「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，我的担子是轻省的。」从这节又可再次看见耶稣与法利赛人的分别。耶稣曾对法利赛人作出这样的批评：「他们把难担的重担搁起来，搁在人的肩上，但自己一个指头也不肯动。」（太二三4）耶稣的轭是轻省的，不会使人焦躁发怒。有人曾说，假如耶稣的木匠店舖外挂了牌子，那么牌上写的必然是「我的轭十分合适」。

祂的担子是轻省的。这不是说基督徒不会遇到困难、试炼、劳苦和伤心的事，不过我们不是独自挑着担子。我们是与神一同负轭，祂是在我们需要的时候能施予足够恩典的神。事奉祂不是受束缚，而是享有完全的自由。朱伟慈这样说：

信徒致命的错误是企图独自提起生命的担子。神从没有人套上重担的项圈。故此，基督只有在人负轭的时候施予和经营！负轭就是两个人背负担子，分担颈上的不适；主是何等渴望能代替我们，挑起担子。祂希望分担我们的劳苦，承受我们所经历的伤痕。基督徒生命得享安息，并且得胜，秘诀在于脱下「己」的项圈，接受主轻省的「轭」。²⁰

四·耶稣是安息日的主（一二1～8）

一二1 本章记载百姓拒绝耶稣，到

达了高峰的程度。法利赛人的敌意和怨恨日益加深，随时爆发。导火线是守安息日的问题。

那时正是安息日，耶稣与他的门徒从麦地经过。他的门徒饿了，就掐起麦穗来吃。律法容许他们从邻舍的禾稼中摘取穗子，只是不可用镰刀割取（申二三25）。

一二2 但熟悉律法的法利赛人专门从鸡蛋里挑骨头，指控耶稣破坏安息日。虽然这里没有记下他们指控的细节，但他们似乎在控诉门徒几件事：

（1）收割（掐起麦穗）；（2）打谷（用手磨擦麦穗）；（3）扬谷（脱去谷壳）。

一二3,4 耶稣回答法利赛人荒谬的控诉，用大卫生命中的一件事提醒他们。有一次，大卫和他的随从曾过着流亡的生活，他们出到旷野，吃了陈设饼。这十二块陈设饼除祭司外，其它人一概不可吃。大卫不是祭司，他的随从也不是祭司，但神从没有斥责他们。原因何在？

因为神的律法绝不是要让祂忠心的子民承受重担。大卫流亡在外，并非因为他犯了错。是因为罪恶之国拒绝他。如果百姓愿意公正对待他，给他合法的王位，他和随从便不致吃陈设饼。因为以色列有罪，所以神容许大卫和随从吃陈设饼。

事情的类比很清楚。主耶稣本是以色列合法的王，但以色列却不认祂为统治者。如果百姓合宜地对待祂，让祂作王，祂的随从就不会沦落到要在安息日

或其它日子这么样吃东西了。历史不断在重复着，主没有责备祂的门徒，因为他们根本没错。

一二5 耶稣提醒法利赛人，祭司……犯了安息日，宰杀牲口来献祭（民二八9,10）并没有罪，因为他们是在服事神。

一二6 法利赛人知道祭司于安息日在殿里事奉，并不算是亵渎神。那么，为何他们却在比殿更大的这位面前，批评门徒的行为？或者，应把「一人」解释为：「在这里有一个比殿更大。」「一个」是指神的国，主以王的身分出现。

一二7 法利赛人从不明白神的心意。何西阿书六章6节曾写道：「我喜爱怜恤，不喜爱祭祀。」神看重情感多于礼仪。祂情愿看见百姓掐起麦穗，填饱饥饿的肚子，而不愿他们死守安息日，导致身体不适。如果法利赛人明白这点，他们便不会斥责门徒了。可是，他们拘泥外在的表现，漠视人的生活需要。

一二8 救主又说：「因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。」人子既是首先制定律法的那位，祂便最有资格，诠释律法的真正意思。罗杰斯曾说：

马太似乎是借圣灵的启示而讲这番话的。他很快地回顾了主耶稣的名字和工作；祂是人子；安息日的主；我的仆人；我所爱的；大卫的子孙；比殿更大的；比所罗门更大。马太这样做，是要显出拒绝接

受耶稣和不愿顺从在祂权柄之下，是罪大恶极的事。²¹

在谈及下一件事——耶稣在安息日治好枯干了手的人——之前，让我们先停下来，简单回顾圣经对安息日的教导。

附篇——安息日

安息日经常被认为是一星期中的第七天（星期六）。经过了六天的创造（创二2），神在第七天休息了。祂没有命令那时的人守安息日，即使祂可能希望人们遵守这个规则——每星期用一天来休息。

到颁布了十诫（出二〇8~11），神才命令以色列人守安息日。守安息日这律法与其余九项诫命不同，属于礼仪律法，而其它则属于道德律法。安息日不能作工，惟一的原因是神说不可在这日作工。至于其它诫命所禁诫的事，其本身已经是不对的行为。

我们绝不能把安息日不可作工的规定应用在下列事情上：事奉神（太一二3, 4），因为需要而作的事情（太一二3, 4），或出于怜恤的行为（太一二11, 12）。十诫中有九诫在新约重复出现，但这些诫命已不是律法，而是基督徒在神恩典下的生活指引。基督徒惟一不须守的诫命便是安息日。再者，保罗教导说，犯安息日的基督徒是不受论断的（西二16）。

基督信仰最特别的日子是一星期的首天。主耶稣在这天从死里复活（约二〇1），证明救赎的工作已完成，并且神

圣地证实神的救赎计划。跟着的两个主日，耶稣探望祂的门徒（约二〇19, 26）。圣灵在一星期的首天降临（徒二1；比较利二三15,16）。早期的信徒在这天相聚掰饼，表明主的死（徒二〇7）。神指定基督徒在这天要为主的工作预备款项（林前一六1,2）。

经过一星期的劳累，第七天或安息日到来；主日或称星期日是一星期的开始。这天充满悠闲宁静，纪念救赎的工作已完成。安息日是纪念起初的创造；主日却与新造相连。安息日是肩负责任的日子；主日却是享有权柄的日子。

基督徒不必「守」主日，作为赚得救恩或得以成圣的途径，也不必害怕因没有守主日而受罚。基督徒把主日分别为圣，是因为深爱为我们死的那位。因为我们要从刻板 and 世俗的事务中释放出来，在这一天要特别去敬拜和事奉基督。

认为主日是由安息日演变而来，是不合理的想法。安息日是星期六，主日是星期日。安息日是后事的影儿，形体却是基督（西二16,17）。基督的复活标志着新里程，主日便是意味着新里程的开始。

作为忠心的犹太人，耶稣生活在律法之下，便要守安息日（虽受法利赛人责难违反安息日）。作为安息日的主，祂使人从外在虚假的律例中得到释放。

五·耶稣在安息日治病（一二9～14）

一二9 耶稣从禾田进了一个会堂。路加告诉我们，那里有文士和法利赛人窥探耶稣，为要找出把柄控告祂（路六6, 7）。

一二10 会堂中有一个人枯干了一只手——默默地证实法利赛人根本没有能力帮助他。一直以来，法利赛人对他都漠不关心。然而那人忽然有了利用价值，要成为法利赛人的圈套，陷害耶稣。他们知道救主好施怜悯，解决人们的疾苦。法利赛人心想，假如耶稣在安息日医治那人，他们便有罪证捉拿耶稣。故此，他们先挑起律法上的争论：「安息日治病，可以不可以？」

一二11 救主反而问他们，若他们中间的一只羊当安息日掉在坑里，他们会否把它抓住拉上来。他们当然会这样做！为何呢？可能这是慈惠的行为——这样便使人想到，他们因为羊值钱，不愿有所损失，所以即使犯安息日，也会救自己的羊。

一二12 我们的主提醒他们，人比羊……贵重得多。假如对动物施予同情是正确无误之事，那么，在安息日作善事岂不更是理所当然！

一二13,14 耶稣的话道破了犹太领袖的贪婪后，祂便医治那枯干了手的人。祂叫那人伸出手来，那人的信心和意志便起了功效。顺服使那人得着医治。奇妙的创造主使那人的手复了原，和另外那只手一样。你或许会认为法利赛人会替那人——他们既没有能力，也没有意思要帮助的那位——得康复而高

兴。相反，他们勃然大怒，商议怎样可以除灭耶稣。如果他们有一只枯干的手，不论在任何日子得着医治，也必会十分高兴，而不会陷害耶稣。

六· 医治所有的病人（一二15～21）

一二15,16 耶稣知道了敌人的意念，就离开那里。可是，无论祂到那里，群众都包围着祂；只要看见病人聚集到祂那里，便把……有病的人都治好了。祂吩咐众人不可传扬祂行神迹治病，这并不是要避免遇到危险，而是要防止百姓挑起激动的情绪，发起运动，推举祂作众所拥戴的革命英雄。祂必须谨守神所定的时间表。祂的革命是要来到的，但不是要溅罗马人的血，而是要溅祂自己的血。

一二17,18 祂充满恩慈的信息正应验以赛亚书四十一章9节和四十二章1至4节的预言。先知预言弥赛亚是仁慈的征服者。他把耶稣描绘成耶和華拣选的仆人，是神所亲爱，心里所喜悦的。神要将祂的灵赐给他——这预言在耶稣受洗时已应验了。再者，耶稣的信息必传到以色列地以外；他必将公理传给外邦。当以色列不接受耶稣的声音日益嚣张，便更可肯定神的福音要传到外邦的国。

一二19 以赛亚更预言弥赛亚不会争辩或喧嚷，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。换句话说，祂不会是煽动暴乱的人，也不会挑起群众的情绪。麦根连写道：

这位王是神的「仆人」，不会用一般的方法，以血气的武力，或煽动民心的政治宣传，使自己登上应得的尊贵宝座，也不会用超自然力量来达到这个目的。²²

一二20 祂不折断压伤的芦苇，也不吹灭将残的灯火。祂不会为求达到目的，践踏贫苦无依、受剥削的百姓。相反，祂鼓励忧伤和受压迫的人，使他们重新得力。祂甚至要挑旺微弱的信心，使它如熊熊的烈火不断燃烧。祂的信息不断传扬，直到祂施行公理，叫公理得胜。祂的谦卑和满有慈爱的关怀，是不会因人们的憎恨和忘恩负义而消失的。

一二21 外邦人都要仰望他的名。以赛亚把这句写为：「海岛都等候他的训诲。」写法不同，但意思却是一样。海岛是指外邦国家。在这里，我们看见外邦之民正等待祂的主权彰显，好叫他们能成为主忠心的民。祁赖斯和李尼称赞以赛亚这句话：

……这是福音的其中一件珍贵的美事，也是基督极美丽的一幅图画……在以赛亚描绘中，基督与父神联合，祂向列国传扬祂的使命、对受苦群众的慈心和最后的得胜。除了祂的名，世上没有别的希望。以赛亚没有用枯燥死板的学术名词形容基督——世人的救主，而是以丰富、珍贵的想象来描绘祂。23

七· 不可赦免的罪（一二22～32）

一二22～24 耶稣医治了一个被鬼